

# 益阳高新区财政局

---

益高财社指〔2021〕19号

## 益阳高新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 中心城区社区经费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

朝阳街道：

为进一步加强中心城区社区建设，充分发挥社区社会管理和社会服务职能，根据《益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中心城区社区经费市级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益财社指〔2021〕26号）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2021年中心城区社区经费市级财政补助资金185.5万元，其中社区运转经费152.5万元（其中原社区72.5万元，新增社区80万元），社区惠民项目经费33万元。

社区运转经费（包含社区党建经费），包括社区工作人员工资、缴纳养老保险、医疗保险和失业保险参保经费、社区党建经费、办公经费、综合性管理服务工作等经费补助。原中心城区社区运转经费由市财政按14.5万元/年标准配套安排，其中社区党建经费4万元，社区综合治理工作经费0.5万元；2020年新增社区由市财政按每个社区10万元/年标准配套安排，其中党建工作经费4万元。

社区惠民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技能培训、爱心帮扶、治安维稳、文娱活动、生活服务、道德宣讲等项目，不得用于社区工作经费等非民生类支出。原中心城区社区市财政按每个社区 6.6 万元的标准配套安排。

请你单位将资金专款专用，不得挪用、挤占、截留，各社区应定期向社会公开资金使用情况，接受居民监督。

附件：2021 年中心城区社区经费市级财政补助资金分配表

益阳高新区财政局  
2021年4月26日

